

广州禁烟首日11人被抓现行 有人对镜头喊：这有公务员，别拍

新版《广州市控制吸烟条例》于9月1日生效，触犯者将被就地开罚50元。酒楼、网吧、KTV……广州市区大部分公共场所都张贴了禁烟标志，但当日执法发现，仍有一些烟民违规吸烟。当部分违规者面对突如其来的处罚时，表现出强烈的抵抗情绪，甚至暴力阻挠媒体拍摄。当天执法部门共开出11张罚单。



▲戴眼镜的男子阻挠记者拍摄。

烟民世相

三男子顶门阻挠执法

当天下午3时20分，执法队第一站来到中华广场9楼的自由空间KTV，发现V16包房内，一名蓝衣男子正吞云吐雾。执法人员准备进入时，却遭包房内3名男子

强力阻挠，他们不仅抵住房门，还遮挡观察窗，阻挠媒体记者拍摄。双方僵持一分钟后，身穿制服的民警强行进入，发现房内4名男子，茶几上有刚熄灭的烟蒂。

面对执法人员及媒体，蓝衣男子一言不发，交了50元罚款，同时收到市文广新局执法人员开出的罚单。不过对于记者的追问，他始终低头不语。

“这里有公务员，不要拍”

联合执法队又来到一家游戏厅，两家网吧，均未发现吸烟者。16时45分，执法人员来到先烈中路钱柜KTV的218包房，一名黑衣男子手拿点燃的香烟，见到突然进入的执法人员，他没有灭烟，而是又吸了一口烟。

面对执法人员及媒体，房内的另两

男两女初显惊慌，继而一名戴眼镜、身穿蓝色条纹衣的男子大吼：“我交罚款就是啦，干吗要拍我？”

“这里有公务员，不要拍！”房内一名女子大喊。这名戴眼镜男子则用手推搡摄影镜头，不停大喊：“你们到底是执法还是采访？”几名记者遭该男子手部

推撞，其中一名广东电台女记者的录音设备被击打落地，而中国新闻记者的摄像机被打致零件脱落。

对此，广州市城管委副主任赵洪说：“记者拥有正当的采访权和监督权，跟随我们执法行动采访的记者受到法律保护。”据了解，警方已介入调查。

当面说“服”背后喊冤

15时45分，广州市城管委副主任周伟平等带队，刚到天河区中原网络休闲中心（以下简称中原网吧）门口，两男子便匆匆掐灭烟头逃离。中原网吧入口左侧摆放着一张圆桌，桌面烟灰缸内尽是烟蒂。执法人员到网吧内检查，一男子瞟了一眼执法人员，利索地把放在电脑旁的打火机揣进了裤兜。网吧广播称：“本网吧禁止吸烟……如有需要，请到外面吸烟。”

正当检查小组准备赶往下一区域时，刚到门口圆桌旁抽烟的唐某逮了个正着，被现场罚款50元。执法人员告诉他，这属于室内（大厦内）公众场合，是禁烟区。

“如果我在网吧吸了，被你们罚我接受，现在吸烟场所设在这里，我被罚，你说我能不能接受？”唐某问。

“还不服？”执法人员问。

“服。”唐某说。执法人员一走，他马上对记者抱怨：“我能服吗，简直就是钓鱼。”

墙边吞云吐雾 也难逃罚单

当天下午4时36分，在林和西路金慧眼网吧内，一名戴着“控烟监督员”袖章的网吧工作人员，对执法队和记者滔滔不绝地说他们网吧控烟宣传如何做到家，绝对没有人违规吸烟。突然，一名执法人员发现进门右侧角落有一缕轻烟，观察发现靠墙位置有一平头男子正吞云吐雾，执法人员悄然到他对面拍照取证。网吧“袖章男”迅速冲上去想帮“平头男”掐烟，但为时已晚……罚单就此开出。

“知道今日起公众场合室内禁烟吗？”执法人员问。

“不知道。”“平头男”答。

“报纸都说了！”

“我没看报纸！”

不过，“平头男”还是认罚，交了50元。（综合《广州日报》《南方日报》等）



▲有吸烟者笑着称自己不知情。

新闻链接 广州禁烟范围

1. 全部室内工作场所。
 2. 大部分公共场所，如学校、医院、商场、图书馆、影剧院、展览馆、公共办事区域、妇幼活动场所、体育运动场所等；歌舞娱乐、游戏休闲场所、候机（车）室和面积在150平方米或75座以上的餐饮场所的指定禁烟区域等。
 3. 公共交通工具内部及其售票厅。
- 以上场所禁止吸烟，违者罚款50元。

他山之石 香港如何控烟

在香港禁烟区有便衣警察，便衣警察发现有人吸烟后会带着拍下的快照上前罚款。一般情况下，禁烟执法主要由卫生署99名控烟督察实施，另有3个政府部门在其辖下场地也有权发出定额罚款通知书。在2010年9月推出的吸烟罪行定额罚款制度下，香港多个政府部门包括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食物环境卫生署及房屋署的获委任人员，都可在其管理的公众场所法定禁

烟区内向违例者发出定额罚款告票。

在香港的餐厅，如果有顾客吸烟，服务员也将先上前提醒与阻止，如果劝阻未果，他们可以随时报警，请求警察处理。如果工作人员在工作场所被动吸二手烟，工作人员还可以起诉老板。

香港99名控烟督察基本由大学本科以上的高学历水平人员担当。而且法律规定执法人员眼见即为证据。

山东好人——每周之星②

不管谁家有难 她一准上前帮忙

临淄普通农妇用善心演绎人间大爱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薛美英，一个普通的农村妇女，却用一颗善良的心，倡导了一种美好和谐的社会风尚，用一种朴实的情怀，将圣贤们的孝道演绎得淋漓尽致。

挺过挫折坚持创业

早在1988年，刚刚三十岁出头的临淄区朱台镇南高村妇女薛美英就萌生了办企业的念头。在世俗的偏见、怀疑甚至家人的反对声中，她开始暗中考察项目。经过周密的市场调查，最终选择了一个项目——为水泥厂配套生产包装编织袋。薛美英与丈夫李东四变卖了所有可卖的家产，用总共5万元创建了一个家庭作坊式的塑编包装袋加工厂。开始，厂子还算景气。但也许是命运故意捉弄人，1991年，不测风云忽然降临到了薛美英夫妇身上，他们辛辛苦苦专为出口水泥而生产的两吨装大型水泥袋，因受国家限制水泥出口形势的影响而滞存。到了第二年，积压下价值十几万的大型包装袋被迫低价处理，仅此一项，就赔了10多万元。这次打击，对他们来说无疑是致命的。面对残酷的现实，他们只能从头再来。

哥哥患病，她抚养两个侄子

创业惨败，没挣到钱，还背了一屁股债。偏偏家庭生活也遭遇变故，1989年，丈夫李东四的二嫂撒手人寰，二哥患上严重脑疾丧失了劳动能力，留下一个9岁、一个11岁的侄子无人抚养。二哥不能干体力活，两个侄子还在上学，基本的生活都无法保障。当时还时常为几千元货款彻夜难眠的薛美英和丈夫商量后做出了决定：照顾二哥，抚养孩子！作为婶婶，她把两个侄子接到家中和自己的一对儿女一起抚养。之后又把患脑疾的二哥接到家中，精心照料。从此以后，儿女吃啥穿啥，侄子就吃啥穿啥，侄子上学、结婚、工作，作为婶婶的薛美英做了一个合格母亲该做的一切。

在临淄，一提起薛美英的爱心之举，许多人如数家珍，一件件感人事迹已被传为佳话：叔伯公家一位堂哥家庭困难，三十四五岁了还没能娶上媳妇。薛美英主动出资给堂哥盖了房子，四处说媒给堂哥娶了亲。因嫂子患有脑膜炎后遗症，生活不能自理，薛美英就把堂哥一家安排在厂里吃住，并安排了工作，每月按时发着近千元的工资。2005年，丈夫大嫂和大嫂家孙子先后重病，薛美英出钱出力，独自挑起了经营企业的重任，让丈夫李东四在五个多月的时间里全程照顾大嫂一家。每当说起这些往事，朴实的大嫂一脸感慨：“没别的，这个弟妹心眼太好。”

修路办学，她慷慨解囊

在薛美英和丈夫的不努力下，经过二十多年的苦心经营，当初的家庭小作坊已经发展成为知名的民营企业，总资产500多万元，职工120多人，年产值高达1000多万元，利税100多万元，产品远销省内外20多个市，而且还为附近的无业人员提供了就业机会。二十多年来，薛美英的善举从未停止，抗洪救灾，她捐款捐物不留名；修路办学，她慷慨解囊；谁家有难，她伸出援助之手；路遇老弱病残，她全力救助。今年1月，薛美英又将区政府奖励的6000元现金捐献给了朱台镇敬老院……她的事迹先后被《中国青年报》、《中国妇女报》、《人物周刊》等多家报刊杂志宣传报道，连续两届被全国道德模范大会组委会授予“全国百名道德模范”荣誉称号，受到党和国家有关部门领导人的亲切接见和表彰。2011年被评为淄博市第三届孝老爱亲道德模范、临淄区2011年孝老爱亲道德模范。（本报记者）



▲薛美英(右)在自家工厂内查看生产情况。